

# 2023年小说红与黑读后感(汇总5篇)

“读后感”的“感”是因“读”而引起的。“读”是“感”的基础。走马观花地读，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哪能有“感”？读得肤浅，当然也感得不深。只有读得认真，才能有所感，并感得深刻。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小说红与黑读后感篇一

似乎很久没有全身心投入一部小说了，初二第一次看时玛蒂尔德对着于连被砍下的头作最后一吻的景象给幼小的心灵带来了极大的震撼，对法国大革命有了常识性的了解后再看《红与黑》，尽管全程都尝试着用冷静客观的态度来分析，最后还是被带入了一种无可奈何的痛苦。

既没有得到红，也没有得到黑，这或许就是一开始就已经决定了的，偶然的戏剧因素，或许就是必然的社会结果。复辟下的法国，宗教和贵族的势力真是大得令人咋舌。并没有想透结尾的“tothehappyfew”是什么意思，到最后似乎谁都没有得到“happiness”□轰轰烈烈的恋情在于连毁灭之后会走向何方呢？玛蒂尔德有着母亲的责任。

不，德·雷纳尔夫人带着孩子一起殉情了，但是结局的后续发展已经无所谓了，玛蒂尔德无论选择生还是死，都已经无所谓了，只是按照她的热烈的性格，死或许不可避免。唉，可怜的女人，到最后居然失掉了那份爱，我真是看到司汤达满满的恶意，更加不能理解法国人的爱情观。

## 小说红与黑读后感篇二

故事的背景发生在拿破仑战败，波旁王朝第二次复辟之后，

社会等级依旧分明，第三等级的人怀念伟大的法兰西皇帝，贵族重掌权利，与第三阶级的矛盾更加尖锐。于连拥有惊人的记忆力，能背诵整部拉丁文的圣经，不论是书籍还是对话，他都能过目(耳)不忘，凭着这个技能，年迈的谢兰神父把他送到市长德瑞那先生家做家庭教师，这是于连改变一生的开始。

于连负有天生的才华，也有天生的敏感和骄傲，他内心狂热地崇拜拿破仑，那是一个凭着能力可以建功立业的时代，如今已经一去不返。所以他像其他年轻人一样，开始寻求宗教的庇佑，着黑袍成为教士和神父，这是跨越阶级的唯一之选。然而，优秀的才能，姣好的面容，内心的抱负，都注定他无法寂寂无名地过一生。

于连的两段爱情都是被动的，德瑞那夫人是一个善良单纯的人，于连的出现让她第一次感受到异性的吸引力，青春的少年，区别于丈夫的柔情，她不顾一切想守护他。玛蒂尔德小姐身边围绕的总是贵族的纨绔贵公子，于连在这些中间显得尤为特别，因为他从不逢迎自己，甚至非常冷漠，这种反差让她爱上于连。

我试着理解这两段爱情的降临，德瑞那夫人对于连而言，是平等的恋人，即使身份看来并非如此，两个人在心灵上是平等的，他们彼此依赖，当这份感情败露，于连不得不离开贝藏松，前往修道院学习，之后去了巴黎，遇见第二份爱情。而玛蒂尔德小姐，一开始两个人毫无交集，是美丽的侯爵女儿跨出了第一步，于连从这份感情中获得的认同感超乎想象，来自贵族的垂青，满足了他的虚荣心，也让他患得患失，因为一旦失去，就开始怀疑自己。

于连为什么要杀德瑞那夫人呢，可能他看到那封毁谤的信，对昔日的爱人产生了强烈的愤怒，所以策马前往维里埃尔，买了枪并装上了子弹，直到真的见到德瑞那夫人的时候，于连已经开始后悔了，作者说于连在行刑前才发现最爱的只有

德瑞那夫人，我猜是掺杂了作者的主观意志，明明前几章都在说于连如何为玛蒂尔德小姐忧思难忘，已经渐渐忘了曾经的那段不道德的恋情。

故事的结局，于连被处以死刑，一个野心勃勃的年轻人生命终结在22岁，死于两场恋爱，也死于对那个年代的绝望，即使于连最终能活下来，也只能更名换姓，去一个遥远的城市终其一生，他的抱负他的理想永远没有机会实现，等级制度森严下的法国，允许有才能的年轻人出现，但不会允许他挤入贵族阶层，破坏既定的等级秩序。

当然，这个故事最主要想传达的意思，我想应该是：姐弟恋是没有好下场的。

## 小说红与黑读后感篇三

于连似乎没有一个像样的朋友。富凯算一个，但在小说中的绝大多数时候并不在自己身边，也不会常常通信。遇到困难或压抑状态下，他没有说诉的对象，一个减压阀。有的只是一再的『于连想』，『他对自己说』，『他差点说出声』，这当然是作者司汤达的人物设定，但另一方面这或许是年轻的于连踏上不归路的一个原因。

他的家人『粗俗』而『市侩』，得不到家人比如父亲或兄弟的安慰理解。这让他更显得孤独，而另一方面身体和性格上的特质又让他不能安于市井和木匠的生活。

他的经验太过不足，信息来源如此狭窄，卢梭的《忏悔录》和拿破仑的《圣赫勒拿岛回忆录》？显得有点可笑。遇到环境、场合，他只能一再从这些片段的、个人经验的数据库检索对策。

他有相对良好的教育甚至气质，但没有面包或社会地位，而他看的卢梭和拿破仑有。加上他所处的社会环境，他不可能

不感到一种痛苦，看到一种榜样或目标悬在天上，而日常的尘埃却笼罩着自己的生活。他寻找自己可能的上升通道。

按教科书式的上升、攀爬，毁掉了年轻人或者说一个人应有的本真，不论是爱情或事业，于连还没有机会真情实意的追求，而是严格按照目标执行一个个计划、完成一个个步骤，仿佛行尸走肉。虽然这过程中他也会在上流社会的客厅里猛然一阵反感，还是摆脱不了那种诱惑。

十九世纪的法国，十九世纪后大革命时代的法国。波旁王朝复辟，贵族和教士重新掌权，个中黑暗腐朽，于连刚刚错过自己可能飞黄腾达的拿破仑。

于连的圈里没朋友。

## 小说红与黑读后感篇四

对于于连的爱情，我们同样怀着强烈的兴趣。因为于连的成功幸福既而毁灭都与他的爱情紧密联系着的。他的两个恋人——德·莱纳夫人和玛蒂尔德伴着短暂而奋斗的一生，所以不妨分别来看看于连与两个恋人的恋情。于连和德·莱纳夫人的爱情始于于连对她的诱惑。起初，他只是在履行所谓的“责任”，这是一种对贵族老爷的报复，一种虚荣的满足。但是德·莱纳夫人的善良、淳朴、温柔深深地打动了于连。一段时间，他疯狂地爱上了德·莱纳夫人。可惜这颗爱心又很快被种种野心占有了，直至最后才又复燃，爆发。

而于连和玛蒂尔德的爱情更多的是一种征服和反征服的关系，谁征服了对方，就会让对方受到情感上的折磨。玛蒂尔德出身豪门贵族，且追求理想，不甘平庸，才思敏捷。所有这些都吸引着于连。而玛蒂尔德对于于连的爱情更多地缘于于连在她骄傲面前不屈服，不屑一顾。这在于连接受科拉索夫亲王的建议这一段有趣的故事中表现得尤为突出。可以说是嫉妒和寂寞使玛蒂尔德疯狂地爱上了于连。

最终于连还是投入了德。莱纳夫人的怀抱而拒绝了玛蒂尔德。这多少让人要为后者鸣不平，毕竟她置自己的名誉而不顾，毕竟他不顾一切地为于连的获释而奔走。但这种爱却不是自然的流露。而于连对德。莱纳夫人的爱却是自然地。同她在一起，于连会感到自由平等和独立。这也是司汤达本人所说的“头脑的爱情”和“心灵的爱情”之别吧。于连的取舍正是司汤达本人的取舍。

## 小说红与黑读后感篇五

《红与黑》是法国现实主义作家司汤达的代表作，自1830年问世以来，赢得了世界各国一代又一代读者的心，特别为年轻人所喜爱。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关于这部的小说的读后感，希望对你有帮助。

《红与黑》是司汤达的长篇小说中最优秀的最有代表性的作品之一。它展示了十九世纪三十年代法国社会的广阔图景，涉及了从法国外省到首都巴黎的许多方面的生活风情；上写皇帝首相、王公贵族，下写三教九流、平凡百姓；通过教会、政党以及各阶级错综复杂的矛盾关系，对查理十世统治下的法国的政治斗争、社会矛盾、人情世态、风土习俗，作了真实而又生动的描绘。

小说主人翁于连·索黑尔，是一个出身农民家庭但博学多才的青年。这个出类拔萃的青年雄心勃勃，决不甘于贫贱，一心向往拿破仑时代的沸腾生活，渴望通过从军去建功立业，青云直上。但在王政复辟时期，在极端反民主的贵族资产阶级统治下的法国，于连看到这条路已经走不通了，只有通过教会一途他才有希望跻身上流社会。小说题名《红与黑》，红即象征军队，黑即象征教会。于连开头在维立叶尔市长德？瑞那府上当家庭教师，为了报复贵族资产阶级对他的鄙视，找到迅速爬上去的捷径，使他很快赢得了市长夫人的欢心，成为她的情人，因此得以进入修道院学习，企图以此达到发达的目的。他最后到了巴黎，又有幸成为德·拉·木尔候爵

的私人秘书，同时勾搭上了候爵的此文来源于文秘资源网女玛特儿。正准备和玛特儿结婚，实现自己飞黄腾达的美梦的时候，市长夫人出于嫉妒，在听她忏悔的教士的指使下，给候爵写了一封揭发他丑行的长信，使于连的野心和梦幻完全破灭了。在他绝望之余，一怒枪击了德·瑞那夫人，受到了严厉的审判，终于被送上了断头台，从而结束自己短暂的一生。

一心希望摆脱贫贱地位报复上流社会蔑视的于连，是煞费苦心，不择手段的。他明明崇拜拿破伦，却要当众大骂拿破伦，他明明不信神灵，却要把《圣经》读得烂熟，能够完全背诵。好虚伪的青年啊！我不了解那时的生活背景，只知道于连为了争名夺利做自己的黄粱美梦而欺骗自己，带着假面具来应酬所有的人，如果我是他，我会很累。要自己时刻像电影里一样去扮演一个和自己内心世界异样的角色，而且要让自己无论何时何地都不出戏，沉浸在这个角色里是很难办到的。俗话说：“江山易改，禀性难移。我真同情于连。

正义永远战胜邪恶，于连最终的下场是可悲的，所以待人最好多一些真诚少些虚伪。

《红与黑》是一段太过漫长的过程，因为时间已给了作家和作品最无私而又公正的评判，我的阅读态度自不能像对畅销书那样肆无忌惮，又不能像对言情小说那样不置可否。我是在用心灵去与那个时代交谈，重点也放在历史以外的探究和思考。

引领我啃完着本书的是其本身的巨大魅力。作者从一纸简单的刑事案件资料中展示出那个时代广阔的社会画面，把一个普通的刑事罪行提高到对十九世纪初期法国资产阶级社会制度，进行历史和哲学研究的水平。小说令我看到在生硬的历史书上无法感受的，那段法国大贵族和资产阶级交替执政的关键时期的状况。我从中了解到现实主义作品的另一种艺术特色——司汤达倾心的人的“灵魂辩证法”；这与以往我从

《高老头》、《欧也妮·格朗台》中体会的巴尔扎克的“造成一个人的境遇”有很大不同。

全书最耀眼也是文学史上著名的人物自然是于连·索雷尔，“平民出身，较高文化，任家庭教师，与女主人发生恋情，事露□qiang杀恋人，被判死刑”是他一生的骨架，“追求”幸福的“热情”和“毅力”、对阶级差异的反抗所表现出近乎英雄的气概就是动人的血肉。作者用淡化物质描写而突出心灵跟踪的手法强化的，正是于连处在青年的冲动下追求“英雄的梦想”经历，这是对那个社会形态的反抗，也是对碌碌无为、虚度青春的反抗。

在社会现实阻碍实现抱负时只有两种选择：退避或是反抗。那些当着小职员不求上进、整天抱怨生活乏味的青年就是退避者，他们或许平庸得舒适却被社会的前进所淘汰。能不断树立人生目标、决定实现人生理想的便是和于连有同样气概的反抗者。这个时代当然不欢迎虚伪的言行作为手段，但仍然需要对生活的热情来反抗空虚的度日。这样，于连悲剧性的结局除了昭示“个人反抗行不通”外，就有了对当今社会更实际的意义。

写至此，不得不引到这部小说的一个“创举”——使于连与德·雷纳尔夫人“心灵的爱情”和于连与德·拉莫尔小姐“头脑的爱情”相映成趣。尽管这两个贵族女性的爱情方式迥然不同，一个深沉，一个狂热，他们在这两个基本点上却是一致的，那就是：对本阶级的厌恶，对封建门阀制度的叛逆。记得当于连发现自己的爱情正蜕变成虚荣的工具时说“我把自己毁了”，可之后的细节是“一种高傲之间带着恶意的表情很快的代替了最真挚、最强烈的爱情的表情。”这时的贵族小姐却是摆脱了一向慢得像乌龟爬一样的生活，用丧失尊严的方法博得爱情。书中两段悲剧爱情的进展始终伴随着新贵的若即若离和于连的自卑带来的怀疑，直至生命将要终结时，爱情才爆发出无济于事的原始的火花，令人感怀。

当我将落笔时，发现用意识写出感想的时间已可与用精神阅读原著的时间相比较了。我兴奋于自己得到反抗平庸的启示，感动于那些尽管扭曲而依然壮烈的爱情片段。当有人提及《红与黑》，我可以自豪地在回答“我读过”后面加上一句“我也掩卷沉思过”。

掩卷沉思我觉得斯汤达通过《红与黑》这本书不但为我们展示了一个病态爱情的悲剧也为我们展示了在红道势力和黑道势力统治下的法国社会的黑暗和丑恶。

于连！综观他极其短暂却满是波折动荡的年轻生命流淌着太多矛盾和复杂。对此人们可以作出很多评判——是个小私有者盲目追求个人利益的悲剧；一个野心家的毁灭；一个反封建斗士的牺牲等等。各有各的看法但又都在情理之中。就我以为说于连是个个人主义野心家固然不错但不如说他是个追求幸福而又不幸走上歧途的人更为确切些。自然这种歧途不是简单地采取了某种有背社会道德的手段而是来自他心灵更深处的矛盾本质。

平民出身较高文化任家庭教师与女主人发生恋情事露枪杀恋人被判死刑是他一生的骨架“追求”幸福的“热情”和“毅力”对阶级差异的反抗所表现出近乎英雄的气概就是动人的血肉。作者用淡化物质描写而突出心灵跟踪的手法强化的正是于连处在青年的冲动下追求“英雄的梦想”经历这是对那个社会形态的反抗也是对碌碌无为虚度青春的反抗。年轻有为的青年于连表面上看是被毁于病态的爱情实际上是被毁于当时病态的法国社会。

斯丹达尔说过：“一个人的幸福不取决于智者眼中的事物的表象而取决于他自己眼中的事物的表象。”入狱之前的于连是在社会这根“竹竿”上攀登以他人（智者就是他人）的眼睛看待事物所以他要“三十岁当上司令官”或者当上年薪十万的主教；他要受到巴黎美妇人的青睐以诱惑和征服贵族女人为“责任”；他要挤进上流社会要按照给他十字勋章的政府的意旨行事并且



准备干出满足而沾沾自喜甚至真的以为自己本是个大贵人的私生子；凡此种种都是“智者眼中的事物的表象”即他人的承认社会的承认也即所谓“抱负”和“野心”之类。

于连并非不能成功他其实已经成功了即使他犯罪入狱之后他仍有可能逃跑他的上诉仍有可能被接受他若抛弃尊严表示屈服仍有可能做德·拉莫尔侯爵的女婿……这就是说福利莱神甫言之有理于连在法庭上辩护的确是一种“自杀”的行为。然而看看于连在狱中的表现读者不能不认为于连的“成功”并没有给他带来幸福反而是他的失败促使他走上幸福之路。

## 2023年小说红与黑读后感(汇总5篇)

“读后感”的“感”是因“读”而引起的。“读”是“感”的基础。走马观花地读，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哪能有“感”？读得肤浅，当然也感得不深。只有读得认真，才能有所感，并感得深刻。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小说红与黑读后感篇一

似乎很久没有全身心投入一部小说了，初二第一次看时玛蒂尔德对着于连被砍下的头作最后一吻的景象给幼小的心灵带来了极大的震撼，对法国大革命有了常识性的了解后再看《红与黑》，尽管全程都尝试着用冷静客观的态度来分析，最后还是被带入了一种无可奈何的痛苦。

既没有得到红，也没有得到黑，这或许就是一开始就已经决定了的，偶然的戏剧因素，或许就是必然的社会结果。复辟下的法国，宗教和贵族的势力真是大得令人咋舌。并没有想透结尾的“tothehappyfew”是什么意思，到最后似乎谁都没有得到“happiness”[]轰轰烈烈的恋情在于连毁灭之后会走向何

方呢?玛蒂尔德有着母亲的责任。

不，德·雷纳尔夫人带着孩子一起殉情了，但是结局的后续发展已经无所谓了，玛蒂尔德无论选择生还是死，都已经无所谓了，只是按照她的热烈的性格，死或许不可避免。唉，可怜的女人，到最后居然失掉了那份爱，我真是看到司汤达满满的恶意，更加不能理解法国人的爱情观。

## 小说红与黑读后感篇二

故事的背景发生在拿破仑战败，波旁王朝第二次复辟之后，社会等级依旧分明，第三等级的人怀念伟大的法兰西皇帝，贵族重掌权利，与第三阶级的矛盾更加尖锐。于连拥有惊人的记忆力，能背诵整部拉丁文的圣经，不论是书籍还是对话，他都能过目(耳)不忘，凭着这个技能，年迈的谢兰神父把他送到市长德瑞那先生家做家庭教师，这是于连改变一生的开始。

于连负有天生的才华，也有天生的敏感和骄傲，他内心狂热地崇拜拿破仑，那是一个凭着能力可以建功立业的时代，如今已经一去不返。所以他像其他年轻人一样，开始寻求宗教的庇佑，着黑袍成为教士和神父，这是跨越阶级的唯一之选。然而，优秀的才能，姣好的面容，内心的抱负，都注定他无法寂寂无名地过一生。

于连的两段爱情都是被动的，德瑞那夫人是一个善良单纯的人，于连的出现让她第一次感受到异性的吸引力，青春的少年，区别于丈夫的柔情，她不顾一切想守护他。玛蒂尔德小姐身边围绕的总是贵族的纨绔贵公子，于连在这些中间显得尤为特别，因为他从不逢迎自己，甚至非常冷漠，这种反差让她爱上于连。

我试着理解这两段爱情的降临，德瑞那夫人对于连而言，是平等的恋人，即使身份看来并非如此，两个人在心灵上是平

等的，他们彼此依赖，当这份感情败露，于连不得不离开贝藏松，前往修道院学习，之后去了巴黎，遇见第二份爱情。而玛蒂尔德小姐，一开始两个人毫无交集，是美丽的侯爵女儿跨出了第一步，于连从这份感情中获得的认同感超乎想象，来自贵族的垂青，满足了他的虚荣心，也让他患得患失，因为一旦失去，就开始怀疑自己。

于连为什么要杀德瑞那夫人呢，可能他看到那封毁谤的信，对昔日的爱人产生了强烈的愤怒，所以策马前往维里埃尔，买了枪并装上了子弹，直到真的见到德瑞那夫人的时候，于连已经开始后悔了，作者说于连在行刑前才发现最爱的只有德瑞那夫人，我猜是掺杂了作者的主观意志，明明前几章都在说于连如何为玛蒂尔德小姐忧思难忘，已经渐渐忘了曾经的那段不道德的恋情。

故事的结局，于连被处以死刑，一个野心勃勃的年轻人生命终结在22岁，死于两场恋爱，也死于对那个年代的绝望，即使于连最终能活下来，也只能更名换姓，去一个遥远的城市终其一生，他的抱负他的理想永远没有机会实现，等级制度森严下的法国，允许有才能的年轻人出现，但不会允许他挤入贵族阶层，破坏既定的等级秩序。

当然，这个故事最主要想传达的意思，我想应该是：姐弟恋是没有好下场的。

### 小说红与黑读后感篇三

于连似乎没有一个像样的朋友。富凯算一个，但在小说中的绝大多数时候并不在自己身边，也不会常常通信。遇到困难或压抑状态下，他没有说诉的对象，一个减压阀。有的只是一再的『于连想』，『他对自己说』，『他差点说出声』，这当然是作者司汤达的人物设定，但另一方面这或许是年轻的于连踏上不归路的一个原因。

他的家人『粗俗』而『市侩』，得不到家人比如父亲或兄弟的安慰理解。这让他更显得孤独，而另一方面身体和性格上的特质又让他不能安于市井和木匠的生活。

他的经验太过不足，信息来源如此狭窄，卢梭的《忏悔录》和拿破仑的《圣赫勒拿岛回忆录》？显得有点可笑。遇到环境、场合，他只能一再从这些片段的、个人经验的数据库检索对策。

他有相对良好的教育甚至气质，但没有面包或社会地位，而他看的卢梭和拿破仑有。加上他所处的社会环境，他不可能不感到一种痛苦，看到一种榜样或目标悬在天上，而日常的尘埃却笼罩着自己的生活。他寻找自己可能的上升通道。

按教科书式的上升、攀爬，毁掉了年轻人或者说一个人应有的本真，不论是爱情或事业，于连还没有机会真情实意的追求，而是严格按照目标执行一个个计划、完成一个个步骤，仿佛行尸走肉。虽然这过程中他也会在上流社会的客厅里猛然一阵反感，还是摆脱不了那种诱惑。

十九世纪的法国，十九世纪后大革命时代的法国。波旁王朝复辟，贵族和教士重新掌权，个中黑暗腐朽，于连刚刚错过自己可能飞黄腾达的拿破仑。

于连的圈里没朋友。

## 小说红与黑读后感篇四

对于于连的爱情，我们同样怀着强烈的兴趣。因为于连的成功幸福既而毁灭都与他的爱情紧密联系着的。他的两个恋人——德·莱纳夫人和玛蒂尔德伴着短暂而奋斗的一生，所以不妨分别来看看于连与两个恋人的恋情。于连和德·莱纳夫人的爱情始于于连对她的诱惑。起初，他只是在履行所谓的“责任”，这是一种对贵族老爷的报复，一种虚荣的满足。

但是德。莱纳夫人的善良、淳朴、温柔深深地打动了于连。一段时间，他疯狂地爱上了德。莱纳夫人。可惜这颗爱心又很快被种种野心占有了，直至最后才又复燃，爆发。

而于连和玛蒂尔德的爱情更多的是一种征服和反征服的关系，谁征服了对方，就会让对方受到情感上的折磨。玛蒂尔德出身豪门贵族，且追求理想，不甘平庸，才思敏捷。所有这些都吸引着于连。而玛蒂尔德对于于连的爱情更多地缘于于连在她骄傲面前不屈服，不屑一顾。这在于连接受科拉索夫亲王的建议这一段有趣的故事中表现得尤为突出。可以说是嫉妒和寂寞使玛蒂尔德疯狂地爱上了于连。

最终于连还是投入了德。莱纳夫人的怀抱而拒绝了玛蒂尔德。这多少让人要为后者鸣不平，毕竟她置自己的名誉而不顾，毕竟他不顾一切地为于连的获释而奔走。但这种爱却不是自然的流露。而于连对德。莱纳夫人的爱却是自然地。同她在一起，于连会感到自由平等和独立。这也是司汤达本人所说的“头脑的爱情”和“心灵的爱情”之别吧。于连的取舍正是司汤达本人的取舍。

## 小说红与黑读后感篇五

《红与黑》是法国现实主义作家司汤达的代表作，自1830年问世以来，赢得了世界各国一代又一代读者的心，特别为年轻人所喜爱。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关于这部的小说的读后感，希望对你有帮助。

《红与黑》是司汤达的长篇小说中最优秀的最有代表性的作品之一。它展示了十九世纪三十年代法国社会的广阔图景，涉及了从法国外省到首都巴黎的许多方面的生活风情；上写皇帝首相、王公贵族，下写三教九流、平凡百姓；通过教会、政党以及各阶级错综复杂的矛盾关系，对查理十世统治下的法国的政治斗争、社会矛盾、人情世态、风土习俗，作了真实而又生动的描绘。

小说主人翁于连·索黑尔，是一个出身农民家庭但博学多才的青年。这个出类拔萃的青年雄心勃勃，决不甘于贫贱，一心向往拿破仑时代的沸腾生活，渴望通过从军去建功立业，青云直上。但在王政复辟时期，在极端反民主的贵族资产阶级统治下的法国，于连看到这条路已经走不通了，只有通过教会一途他才有希望跻身上流社会。小说题名《红与黑》，红即象征军队，黑即象征教会。于连开头在维立叶尔市长德·瑞那府上当家庭教师，为了报复贵族资产阶级对他的鄙视，找到迅速爬上去的捷径，使他很快赢得了市长夫人的欢心，成为她的情人，因此得以进入修道院学习，企图以此达到发达的目的。他最后到了巴黎，又有幸成为德·拉·木尔候爵的私人秘书，同时勾搭上了候爵的此文来源于文秘资源网女玛特儿。正准备和玛特儿结婚，实现自己飞黄腾达的美梦的时候，市长夫人出于嫉妒，在听她忏悔的教士的指使下，给候爵写了一封揭发他丑行的长信，使于连的野心和梦幻完全破灭了。在他绝望之余，一怒枪击了德·瑞那夫人，受到了严厉的审判，终于被送上了断头台，从而结束自己短暂的一生。

一心希望摆脱贫贱地位报复上流社会蔑视的于连，是煞费苦心，不择手段的。他明明崇拜拿破仑，却要当众大骂拿破仑，他明明不信神灵，却要把《圣经》读得烂熟，能够完全背诵。好虚伪的青年啊！我不了解那时的生活背景，只知道于连为了争名夺利做自己的黄粱美梦而欺骗自己，带着假面具来应酬所有的人，如果我是他，我会很累。要自己时刻像电影里一样去扮演一个和自己内心世界异样的角色，而且要让自己无论何时何地都不出戏，沉浸在这个角色里是很难办到的。俗话说：“江山易改，禀性难移。我真同情于连。”

正义永远战胜邪恶，于连最终的下场是可悲的，所以待人最好多一些真诚少些虚伪。

《红与黑》是一段太过漫长的过程，因为时间已给了作家和作品最无私而又公正的评判，我的阅读态度自不能像对畅销

书那样肆无忌惮，又不能像对言情小说那样不置可否。我是在用心灵去与那个时代交谈，重点也放在历史以外的探究和思考。

引领我啃完着本书的是其本身的巨大魅力。作者从一纸简单的刑事案件资料中展示出那个时代广阔的社会画面，把一个普通的刑事罪行提高到对十九世纪初期法国资产阶级社会制度，进行历史和哲学研究的水平。小说令我看到在生硬的历史书上无法感受的，那段法国大贵族和资产阶级交替执政的关键时期的状况。我从中了解到现实主义作品的另一种艺术特色——司汤达倾心的人的“灵魂辩证法”；这与以往我从《高老头》、《欧也妮·格朗台》中体会的巴尔扎克的“造成一个人的境遇”有很大不同。

全书最耀眼也是文学史上著名的人物自然是于连·索雷尔，“平民出身，较高文化，任家庭教师，与女主人发生恋情，事露□qiang杀恋人，被判死刑”是他一生的骨架，“追求”幸福的“热情”和“毅力”、对阶级差异的反抗所表现出近乎英雄的气概就是动人的血肉。作者用淡化物质描写而突出心灵跟踪的手法强化的，正是于连处在青年的冲动下追求“英雄的梦想”经历，这是对那个社会形态的反抗，也是对碌碌无为、虚度青春的反抗。

在社会现实阻碍实现抱负时只有两种选择：退避或是反抗。那些当着小职员不求上进、整天抱怨生活乏味的青年就是退避者，他们或许平庸得舒适却被社会的前进所淘汰。能不断树立人生目标、决定实现人生理想的便是和于连有同样气概的反抗者。这个时代当然不欢迎虚伪的言行作为手段，但仍然需要对生活的热情来反抗空虚的度日。这样，于连悲剧性的结局除了昭示“个人反抗行不通”外，就有了对当今社会更实际的意义。

写至此，不得不引到这部小说的一个“创举”——使于连与德·雷纳尔夫人“心灵的爱情”和于连与德·拉莫尔小

姐“头脑的爱情”相映成趣。尽管这两个贵族女性的爱情方式迥然不同，一个深沉，一个狂热，他们在这两个基本点上却是一致的，那就是：对本阶级的厌恶，对封建门阀制度的叛逆。记得当于连-发现自己的爱情正蜕变成虚荣的工具时说“我把自己毁了”，可之后的细节是“一种高傲之间带着恶意的表情很快的代替了最真挚、最强烈的爱情的表情。”这时的贵族小姐却是摆脱了一向慢得像乌龟爬一样的生活，用丧失尊严的方法博得爱情。书中两段悲剧爱情的进展始终伴随着新贵的若即若离和于连的自卑带来的怀疑，直至生命将要终结时，爱情才爆发出无济于事的原始的火花，令人感怀。

当我将落笔时，发现用意识写出感想的时间已可与用精神阅读原著的时间相比较了。我兴奋于自己得到反抗平庸的启示，感动于那些尽管扭曲而依然壮烈的爱情片段。当有人提及《红与黑》，我可以自豪地在回答“我读过”后面加上一句“我也掩卷沉思过”。

掩卷沉思我觉得斯汤达通过《红与黑》这本书不但为我们展示了一个病态爱情的悲剧也为我们展示了在红道势力和黑道势力统治下的法国社会的黑暗和丑恶。

于连！综观他极其短暂却满是波折动荡的年轻生命流淌着太多矛盾和复杂。对此人们可以作出很多评判——是个小私有者盲目追求个人利益的悲剧；一个野心家的毁灭；一个反封建斗士的牺牲等等。各有各的看法但又都在情理之中。就我以为说于连是个个人主义野心家固然不错但不如说他是个追求幸福而又不幸走上歧途的人更为确切些。自然这种歧途不是简单地采取了某种有背社会道德的手段而是来自他心灵更深处的矛盾本质。

平民出身较高文化任家庭教师与女主人发生恋情事露枪杀恋人被判死刑是他一生的骨架“追求”幸福的“热情”和“毅力”对阶级差异的反抗所表现出近乎英雄的气概就是动人的血肉。



作者用淡化物质描写而突出心灵跟踪的手法强化的正是于连处在青年的冲动下追求“英雄的梦想”经历这是对那个社会形态的反抗也是对碌碌无为虚度青春的反抗。年轻有为的青年于连表面上看是被毁于病态的爱情实际上是被毁于当时病态的法国社会。

斯丹达尔说过：“一个人的幸福不取决于智者眼中的事物的表象而取决于他自己眼中的事物的表象。”入狱之前的于连是在社会这根“竹竿”上攀登以他人（智者就是他人）的眼睛看待事物所以他要“三十岁当上司令官”或者当上年薪十万的主教；他要受到巴黎美妇人的青睐以诱惑和征服贵族女人为“责任”；他要挤进上流社会要按照给他十字勋章的政府的意旨行事并且准备干出满足而沾沾自喜甚至真的以为自己本是个大贵人的私生子；凡此种种都是“智者眼中的事物的表象”即他人的承认社会的承认也即所谓“抱负”和“野心”之类。

于连并非不能成功他其实已经成功了即使他犯罪入狱之后他仍有可能逃跑他的上诉仍有可能被接受他若抛弃尊严表示屈服仍有可能做德·拉莫尔侯爵的女婿……这就是说福利莱神甫言之有理于连在法庭上辩护的确是一种“自杀”的行为。然而看看于连在狱中的表现读者不能不认为于连的“成功”并没有给他带来幸福反而是他的失败促使他走上幸福之路。